

证券代码：600793

证券名称：宜宾纸业

编号：临 2018-021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18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从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形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签订公司老厂区整体搬迁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宜宾竹瑞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竹瑞将通过厦门建发纸业有限公司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的化机浆板，公司预计本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竹瑞提供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债务担保。担保事项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